**服务内容**

1.永久基本农田现状情况摸排工作：

1. 技术要求：
2. 数据基础与坐标系统：所有工作必须以最新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统一底板；空间数据坐标系统一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高程系统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
3. 内业判读与图斑提取：需采用最新高分辨率遥感影像进行内业初步判读；准确提取疑似“非农化”、“非粮化”及“难以稳定利用”的永久基本农田图斑，并初步分类，作为外业核查的基础。
4. 外业实地核查：对内业提取的所有疑似问题图斑须进行100%外业实地核查，核实现状地类、实际用途、范围边界及问题成因。
5. 数据库建设：构建标准的永久基本农田现状情况摸排空间数据库，图层、属性表结构须与省级要求完全一致；对每个问题图斑须进行精准分类和唯一编码，属性信息填写完整、准确，包括但不限于位置、面积、现状地类、问题类型、划定依据等。
6. 补划潜力评估：对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外、现状为耕地的地块，需从集中连片度、坡度、耕地质量等级、与现状永久基本农田的毗邻关系、基础设施条件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科学筛选出符合条件的补划潜力地块。
7. 成果审核：配合完成省市级成果审核，根据反馈意见及时修改完善。
8. 验收标准
9. 数据完整性：核查所有要求提交的成果（数据库、表格）是否齐全，无遗漏；数据库图层、字段完整，图斑无重复、无遗漏，逻辑关系正确；，数据库结构符合省级汇交要求。
10. 数据准确性：摸排报告、统计表格中的数据与数据库汇总数据必须完全一致，逻辑关系清晰，无相互矛盾。
11. 工作规范性：检查项目组织实施过程的规范性，包括数据安全与保密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合规。
12. 成果提交要求

中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成果（电子数据成果：摸排数据库、统计表格），所有成果均需通过采购人最终审核确认：电子数据成果：摸排数据库、统计表格。

2.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建立工作：

1. **技术要求：**数据应采用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初步成果及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作为统一底板；储备库潜力分析须采用空间分析与影像解译相结合的方法，叠加生态保护红线、高标准农田、行业管理等数据综合判定；外业核查须使用陕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云平台，配备专业测绘设备，逐地块采集带坐标现场照片，确保核查真实性；数据库建设须严格遵循《国土调查数据库标准》及《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图层属性结构描述表》要求；储备库耕地质量须达到当地高标准农田标准，集中连片面积关中地区不低于10亩。
2. **验收标准：a)数据完整性：储备库图斑无遗漏，属性信息完整，数据库结构符合省级汇交要求；b)** 准确性：内业判读与外业核查一致率不低于95%，地块划入理由充分、分类准确；c) 规范性：建立方案、统计表、自查报告等内容完整、格式规范，图件要素齐全；d) 时效性：所有成果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并通过县级自查。
3. **成果提交标准：**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数据库、《富平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建立方案》、《富平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分类型统计表》、《富平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成果自检报告》；《富平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建立工作总结报告》、《富平县关于报送建立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工作成果的函》、《富平县农业农村局质量鉴定报告》。

3.耕地种植情况摸底工作：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中省市关于耕地种植情况摸底工作的部署，结合富平县农业种植实际，完成以下服务内容：

（一）耕地种植情况全面摸底

1. 以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底图，全面核查县域内耕地上种植的非乔木类中药材、浅根系水果及花卉等情况。

2. 重点调查作物的种类、名称、种植历史、产业优势、种植面积、是否为群众生产生活所必需等属性。

3. 对纳入摸底范围的农作物，须明确其浅根系生物学特性及认定依据，确保分类科学、依据充分。

（二）基本农作物建议名录编制

1. 在全面摸底基础上，系统梳理各类作物信息，提出拟纳入县级基本农作物建议名录的初步清单。

2. 编制《富平县基本农作物建议名录》，分类列明中药材、浅根系水果、浅根系花卉等作物的基本信息，形成规范文本。

3. 配合县自然资源局，征求县农业农村局、林业局等部门的意见，完成名录的会审与确认。

（三）图斑核查与数据建库

1. 结合高分辨率遥感影像与实地调查，核实作物种植图斑边界、面积及地类属性。

2. 建立耕地种植情况专项数据库，包括作物类型、空间分布、种植年限、产业效益等字段，确保数据真实、完整、可追溯。

3. 按要求填写《农作物基本信息表》与《种植情况统计汇总表》，做到图、数、实地一致。

（四）成果编制与上报

1.形成《关于报送基本农作物建议名录的函》，附全套摸底表格，按要求报送市级主管部门。

2.配合完成县级、市级成果审核与备案，根据反馈意见及时修改完善。

（五）技术支撑与部门协同

1. 提供全流程技术支撑，包括遥感解译、外业核查、报告撰写等。

2. 协助组织镇（街道）及相关部门开展业务培训与工作推进会。

3. 加强与农业农村、林业等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摸底成果得到多方确认，数据共享、意见统一。

4、服务期：30日历天（具体起止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5、付款方式：提交成果项目完成后一次性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